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2 年)

二〇二二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一、有息负债规模较大及可能上升的风险。

公司从事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房地产开发业务为资本密集型行业，对资金的需求较大。公司除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发展外，也通过金融机构贷款和其他债务融资工具以满足日常经营需要。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6 月末，公司的有息负债余额分别为 4,304,594.07 万元、4,826,067.86 万元、5,992,184.97 万元和 6,579,492.70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未来公司全部债务规模可能继续增长，资产负债率可能上升，从而可能对本公司再融资能力、再融资成本产生负面影响。

二、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5,579,753.69 万元、6,216,208.94 万元、6,735,928.86 万元和 7,184,070.3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5.28%、77.60%、76.21%和 77.58%，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0.01%、60.83%、59.25%和 60.31%。如果未来公司不能加快在建产品的开发、完工和销售进度，一方面发行人存货和预付账款余额将可能进一步加大，取得收入将受到不利影响；另一方面，受宏观经济环境、供求结构及产业政策影响，发行人存货存在计提跌价准备的可能，将有可能对公司资产周转率、流动性和净利润造成不利影响。

截止 2022 年 6 月末，除上述风险因素外，本公司各项风险因素与本公司历次定期报告及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一致。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5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5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5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34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36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39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42
六、 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42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44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4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44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44
四、 资产情况.....	44
五、 负债情况.....	45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46
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47
八、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47
九、 对外担保情况.....	48
十、 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48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48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48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8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48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48
三、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48
四、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48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49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9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50
财务报表.....	52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52

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6 月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湖州城投
外文名称（如有）	Huzhou City Investment Development Group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周建新
注册资本（万元）	8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800,000
注册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 仁皇山路 501 号 9 楼
办公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 仁皇山路 501 号 8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3000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hucsjt.com/
电子信箱	hucsjt@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吴张欢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仁皇山路 501 号 8 楼
电话	0572-2392951
传真	0572-2392919
电子信箱	1049735092@qq.com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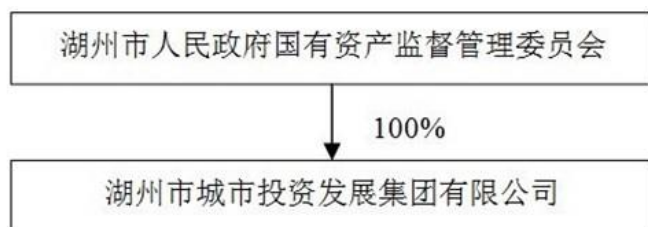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湖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控股股东持股的百分比（%）：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湖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各组织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的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决定/决议变更时间或辞任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张志火	原任职工董事	2022/1/22	尚未变更
董事	徐彬	现任职工董事	2022/1/22	尚未变更
监事	陆违发	原任职工监事	2022/1/22	尚未变更
监事	潘一平	原任职工监事	2022/1/22	尚未变更

监事	何礼华	现任职工监事	2022/1/22	尚未变更
监事	许明锋	现任职工监事	2022/1/22	尚未变更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3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17.65%。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周建新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沈小强、王鹏、潘一品、全纓、徐彬

发行人的监事：唐卓文、陈黎明、何礼华、许明锋、潘豆豆

发行人的总经理：沈小强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吴张欢

发行人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王鹏、潘一品、章健、徐永平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主要由基础设施建设（受托代建）、房地产开发、租赁及服务、水务、燃气销售、商品贸易、混凝土销售等板块构成，各板块经营模式如下：

（1）受托代建业务板块

作为湖州市重要的政府投资和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在湖州市路桥、旧城区改造等城市建设中具有重要地位。公司承建的基础设施建设均与政府及其他委托方签订回购协议，负责投融资和建设，政府及其他委托方进行回购。具体业务模式为：公司与湖州市政府部门或其他委托方签订《项目回购协议》，通过湖州市招投标平台以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工程设计院、承包商、监理方等具体实施主体，并对工程设计、工程造价、工程进度、工程质量等方面进行审核和监督。工程承包商一般凭工程进度节点向公司收取工程建设款。项目建设资金由公司自筹，其融资成本纳入资本化利息。项目完工后，委托方将按照回购协议逐年向公司支付回购资金。回购金额采取成本加成模式确定，不同项目回购资金支付方式有所差异，但整体上回购年限为 5~10 年。公司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的收入确认方式为：根据代建协议约定在整体或标段工程验收合格移交后，按工程决算审计总表/工程结算审核定单/交工验收证书等文件审定的项目成本加成与委托单位进行结算并确认收入。

（2）房地产开发

公司是湖州本地的房地产开发龙头企业房地产开发业务包括商品房和保障性住房建设与管理，其中保障性住房包括经济适用房、城市拆迁安置房、政府指令性的公租房、限价商品房等。

商品房业务，主要由公司本部和房总集团承担，完全参与公开的市场竞争，在国资委利润考核机制下市场化运作。公司的商品房业务主要包括住宅、配套商业及产业园建设。公司商品房项目竣工交付后确认收入，工程款根据项目进度及施工合同支付结算。

公司非商品房业务包括经济适用房、城市拆迁安置房、政府指令性的公租房、限价商品房等的建设与管理。根据湖州市制定实施的中心城市住房保障三年规划，公司承担了湖

州市区内的主要经济适用房、拆迁安置房、保障性住房的建设任务。公司非商品房业务主要采取两种销售结算模式：1）市场化定价，经政府同意在商品房价格的基础上打一定折扣后，销售给取得购房资格的住户，公司直接与住户结算；2）政府以投入成本为基础加上 5%-10% 左右管理费用定价，然后市建设局或其他购买方与公司签署整体购买协议，按约定向公司支付价款。最近三年，公司保障房均采用第一种方式进行收入确认。

（3）租赁和服务

公司租赁及服务业务主要由公司及子公司城投资管负责，公司持有爱山广场、府庙商城、潘家廊和同盛大厦 15 层等商业地产，其中爱山广场、府庙商城和潘家廊位于潮州市，同盛大厦位于上海市。城投资管主要负责运营爱山广场的商铺等物业出租及物业管理，商铺租赁期以 5 年和 6 年为主，最长租赁期 20 年。公司租赁业务的租金收取包括按营业额逐级递增方式、按租赁年限约定每年租金方式、每隔固定期限上浮一定比例租金等方式。

（4）水务业务

公司水务板块主要承载实体为子公司潮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水务集团是潮州市范围内主要的城市水务经营主体，经营业务包括供水业务、污水处理和管道工程三大板块。

（5）商品贸易

公司的商品贸易业务主要由公司子公司湖州协和贸易有限公司负责经营。其贸易盈利模式为：通过向上游产品生产企业采购货品，再将货品转销给下游分销商及散货商，赚取其中的差价。一般情况下，一笔交易的资金周转时间约为 30 个工作日，回款后资金会用于下一笔贸易，滚动使用资金。商品贸易板块作为公司业务新的增长点，业务规模扩展迅速，已成为公司多元化业务板块中的关键一环。

（6）燃气业务

公司的燃气销售业务主要由公司子公司湖州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和湖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负责经营，主要包括管道燃气销售和非管道燃气销售，主要是居民用户和工商企业用户。公司子公司以特许经营的方式，向浙江省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宁波城际能源贸易有限公司采购燃气，通过城市燃气管网，向用户输配和销售天然气。

输送方面，公司通过湖州新奥运输有限公司建立了以公路运输和铁路运输为主导的能源配送体系，形成了从能源采购、能源物流配送到能源终端分销的商业价值链。公司不断加大资金投入和资源配置，加强气源配送体系和应急保障体系建设。

销售方面，公司管道气销售业务主要是指通过管道销售给客户燃气的业务，包含管道天然气、管道液化气、管道煤气、管道混空气、管道运输等。

缴费方式上，公司管道气销售主要采用预付储值卡收费以及银行、超市等代理缴费方式。公司大部分项目采用预付储值卡系统，所有新接驳的住宅用户都会获发一张储值卡并需以充值预付气款，此系统能完全避免坏账，省却大量管理费用，并加强现金流。公司与银行合作代收费业务，利用银行的庞大网络资源，代燃气项目公司收取燃气使用费。公司建立了社会化收费网络，通过借助各类靠近居民小区的便利店、超市等网点，设立代缴费系统，以方便居民缴费。此外，公司目前正在运用互联网技术、智能蓝牙卡、手机 APP 等多渠道开通缴费业务，以方便用户并为公司节省管理费用。

（7）混凝土销售

公司的混凝土销售业务主要由公司子公司湖州众驰建材有限公司负责经营。主要业务模式为通过自制混凝土销售给湖州地区建筑施工类企业。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公司所在行业状况

1）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包括城市交通设施建设、路网建设以及关系民生的公用事业建设等领域，是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对于促进经济快速健康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加强区域交流与合作等有着积极的作用。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具有投资数额巨大、回收期长、投资收益的间接性等特点，当前以地方政府基础设施建设融资平台为代表国家或地方政府专业从事基础设施投资开发和经营活动的企业，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中发挥着十分重要的作用。

随着近年来国民经济实力的增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的增加，中国国内基础设施建设相关领域固定资产投资额也维持较高水平。同时伴随中国推动城乡发展一体化，加大统筹城乡发展力度，城镇化建设和发展已成为经济方面的施政重点及中国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而基础设施建设是推进城市化进程必不可少的物质保证，是实现国家或区域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的重要条件，全国基础设施建设将成为社会发展的发展重点。

同时落实平台企业的投资决策权，拓宽平台企业的融资渠道，为平台企业构建完整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融资体系也将成为中国基础设施建设的核心问题。行业内从事此项业务的融资平台面临着投资项目公益性与市场性相混淆、投资项目管理模式单一、国有独资导致公司无法进行多元化运作等实际问题。

整体看，通过多次分类整合，不同类型债务及融资平台得到逐步整理规范，在政策不断细化的大背景下，政府投融资平台逐步出现两极分化，有条件的平台公司将获得更多政府及信贷等支持，未来在城市发展中起到更加突出的作用，无条件的平台将出现功能弱化，面临调整。

2）房地产行业

房地产行业是一个具有高度综合性和关联性的行业，其产业链较长、产业关联度较大，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伴随城镇化发展和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增长，我国的房地产业在过去十余年间得到了快速发展。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总额从 2007 年的 25,290 亿元增长至 2021 年的 147,602 亿元，复合年增长率约为 13.43%。2021 年，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 147,602 亿元，比上年增长 4.4%，其中，住宅投资 111,173 亿元，增长 6.4%，住宅投资占房地产开发投资的比例为 75.32%。房地产行业在整个国民经济体系中处于先导性、基础性的地位，政府出台政策引导和控制行业的发展已是常态，政府土地出让制度、土地规划条件、行业管理政策、税费政策、交易管理等相关政策法规都直接影响房地产行业的发展。

近年来，国内房地产市场面临着较为复杂的市场和政策环境。一方面，我国经济增长从高速增长已转向中高速增长的“新常态”，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信贷收紧、季节性调整等多重因素影响，房地产投资增速明显下滑，商品房销量有所下降。与此同时，中央政策通过货币政策调整、户籍改革、棚户区改造等有效措施保障合理购房需求，稳定住房消费。各地则因时因地灵活调整，加速房地产市场化转型，限购、限贷手段逐步退出，并通过信贷、公积金、财政补贴等多种支持政策刺激住房需求，加快去库存化。

从未来房地产业发展趋势来看，行业增速将放缓，但受到城镇化进程和经济进步的影响，行业将会继续保持增长态势；行业竞争已进入资本竞争时代，由于房地产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占用期较长，凭借多元化融资渠道获取竞争优势成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的核心竞争要素。

2019-2020 年，受国家房地产交易契税、增值税调减及“湖五条”房产新政等利好影响，湖州市房地产市场持续向好。2019 年，商品房销售面积累计完成 823.78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1.8%，高于全省平均 5.7 个百分点，增速居全省第四位，较年初的下降 14.9%，提高了 16.7 个百分点，全年实现“扭负为正”，全省其他各市中仅有宁波、绍兴、金华实现正增长。2020 年，商品房销售面积 896.2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8.8%，其中住宅 820.2 万平方米，增

长 7.8%；商品房销售额 1,100.1 亿元，增长 11.7%，其中住宅 1,032.3 亿元，增长 12.0%。2021 年在住房限购、限售等一系列限制性政策陆续发力后，楼市成交呈明显的放缓趋势，当年商品房销售面积 879.8 万平方米，下降 1.8%，但低于全省降幅 2.5%，其中住宅 785.0 万平方米，下降 4.3%。

3）水务行业

伴随近年来中国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和环保节能作用的突显，水务行业得到了长足的发展。从行业的竞争格局来看，区域垄断特征明显但行业集中度较低，未来有待集中。一方面在各地水务事业起步之初，主要是由当地政府作为投资主体，前期进行铺设供排水管网，后期进行管网的设备维护和更新，因此行业形成了以市、县为单位的自然垄断格局。另一方面作为公用事业，水务行业具有政府特许经营、初始投资大、投资回收周期长、资金沉淀性强等特点，行业准入门槛高。

同时，水务行业又是典型的政策导向性和法律法规驱动型行业。从国家近年来出台的相关政策来看，水务行业的总体方向是加快市场化，推动水价改革以提高节约用水的力度和促进对水资源的保护。这些政策内容主要包括了市场准入的放开、水价改革、特许经营和加快污水工程建设等方面内容。

4）房屋租赁业

买卖和租赁是房地产市场的两大重要组成部分，房屋租赁市场的持续健康发展不论对于我国市场经济的发展和促进整个房地产的良性运作都具有重要意义。相比较国外房屋租赁在房地产行业的比例而言，我们房地产租赁市场的发展具有巨大的潜力。一方面伴随房地产体系的不断完善及住房制度改革的深入，房地产租赁市场成为控制房价的重要出路，“租售并举”、“进一步加快房屋租赁市场的发展”成为我国房地产工作的重点。另一方面，房屋租赁市场火热升温，租赁市场交易量和租赁价格也随着上涨，房屋租赁市场的发展已经引起各级政府、房地产开发商和社会的广泛关注。未来需要国家在宏观调控时，更加注重和关注租赁市场，引导我们房地产市场实现多渠道、多形式的发展，进而推动整个房地产行业的健康发展。

5）燃气行业

天然气作为清洁能源，已成为政府治理环境污染的重要选择之一，通过替代降低对煤炭、人工煤气、汽油的使用，以降低燃料使用对环境的污染。国务院通过的《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中提出了中国能源发展的绿色低碳战略，明确指出要着力优化能源结构，把发展清洁低碳能源(包括大力发展天然气)作为调整能源结构的主攻方向。

中国城镇人口数量一直在稳步增长，随着国家城镇化进程的加快，扩张的城市需要更多的能源保障据专家预测到 2030 年，我国天然气需求量为 5000 亿~6000 亿立方米，而国产气供给能力仅为 2000 亿立方米。供不应求的现实矛盾是燃气行业持续发展的强大推动力。

天然气行业在中国的能源结构优化的进程中，必将扮演重要的角色;在解决环保困境的方式中，煤改气是其中重要部分;在加强能源综合利用方面，天然气的多能互补集成优化是其重要环节。所以，天然气行业未来在中国拥有着“远大前程”。

6）商品贸易行业

有色金属是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材料，航空、航天、汽车、机械制造、电力、通讯、建筑、家电等绝大部分行业都以有色金属材料为生产基础。随着现代化工、农业和科学技术的突飞猛进，有色金属在人类发展中的地位愈来愈重要。它不仅是世界上重要的战略物资，重要的生产资料，而且也是人类生活中不可缺少的消费资料的重要材料。未来中国铜、铝、锌等有色金属市场，需求体量规模依然巨大。

近年来，国家愈发重视大宗商品贸易行业。由于我国正处于高速发展时期，对于大宗商品的需求每年都在快速增长，我国已成为多种大宗商品的世界第一大进口国。而我国定价权的缺失，使得在国际贸易中受到较大的损失。因此，在国家各项政策中，关于大宗商

品的决议也不断出现。大宗商品交易所数量开始激增，交易额也连续突破历史高点。可见大宗商品贸易行业在我国国民经济中的特殊地位。

（2）公司的行业地位和主要竞争情况

公司所在的湖州市位于浙江北部、太湖南岸，东临上海、南接杭州、西近南京，北隔太湖与苏州、无锡相望，地处长三角经济圈、环杭州湾产业带和环太湖经济圈的腹地，水陆交通发达，拥有全国一流的铁路、公路、水运中转站：104 国道、318 国道、杭宁高速公路贯穿全境，宣杭铁路、新长铁路已全线贯通，申苏浙皖高速公路、申嘉湖高速公路已将吴兴区纳入以上海为中心的快速交通圈。本区域经济优势明显，商贸市场繁荣，是承接杭州湾、长三角各地区经济架构重组、产业链延伸、技术资金溢出和产业梯度转移的重要平台。

湖州市经济优势明显，商贸市场繁荣，区域经济的协同效应及便利的交通条件为湖州市经济的快速发展提供了积极的推动力。根据《2021 年湖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湖州市 2021 年地区生产总值达 3,644.9 亿元，按可比价计算，比上年增长 9.5%，三次产业结构比例为 4.1: 51.2: 44.7；财政总收入 683.8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13.5 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 17.5%和 22.9%。经济的快速增长和财政实力的不断增强，为湖州市城市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奠定了较好的经济基础。

1) 受托代建业务板块

公司是湖州市政府重点构建的市场化运营的政府投资实施主体，是湖州市最大的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主体，为湖州市提供了大量优质城市基础设施，担负着湖州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管理的重要任务，在湖州市城市建设领域居于主导地位，为实现湖州市基础设施建设与经济建设互动、提高城市化水平、促进经济持续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公司经过十余年的发展与壮大，凭借其在城市建设领域雄厚的资本实力、人力资源优势和丰富的开发经验，在湖州市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形象，在区域内具有一定的主导实力。

公司目前在湖州市基础设施及配套公共设施建设方面占有重要地位，但随着政府鼓励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市场进行有序竞争，以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市场开发领域的扩大及开发程度的加深，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市场化进程必然进一步发展，公司目前的行业地位可能面临挑战。

2) 水务业务板块

公司子公司水务集团是集自来水生产及输配业务、污水收集处理及排放业务、水务投资及运营、水务设施设计及建设等业务为一体的供水服务企业，担负着湖州市除山区外的供水任务以及污水收集和处理任务。该业务目前在湖州市处于垄断地位。

3) 房地产开发业务板块

公司作为湖州市政府下属国有企业，长期致力于湖州市当地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和房地产开发业务，熟悉当地人文历史环境和居住习惯，建设完成的项目符合城市整体规划要求，对项目周边改造的设计理念先进，对湖州市其他城市建设单位和房地产开发企业具有示范效应。公司是湖州市保障性住房项目的重要建设主体，在政策、项目资源等方面持续获得政府的大力支持。

4) 租赁及服务业务板块

公司子公司湖州市城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湖州爱山广场唯一的运营主体，对爱山广场整体运营进行管理，承揽其所有商铺的租赁业务，具有较强的区域专营性。目前，爱山周边商区主要竞争对手为银泰百货和浙北购物中心，未来区域性竞争将对公司业务产生一定影响，但爱山广场拥有独特的步行商业街运营模式，沿袭了湖州市居民传统的购物习惯，具有较高的客户粘性。

5) 燃气业务板块

公司经营的燃气业务为公共民生业务，在湖州市范围内具有较强的区域垄断优势。公

司销售范围为南浔区全部行政管辖区域及吴兴区除凤凰工贸区、凤凰西区、杨家埠重化工工业区、仁皇山新区和太湖旅游度假区以外的全部行政管辖区域，供气范围约占湖州市区的 90%。随着公司长东片区开发建设项目的开展，燃气业务发展前景良好。

6) 商品贸易板块

公司的商品贸易板块主要开展金属类大宗商品的国内贸易业务，主要的贸易产品包括：电解铜、铝锭、电解锌等。其贸易的主要经营模式在于向上游产品生产企业采购货品，再将货品转销给下游分销商及散货商。目前，公司的商品贸易业务发展迅速，依托公司在湖州市城市建设运营的主体地位，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3) 公司的经营优势

公司作为湖州市国有资产运营管理最重要的主体，担负着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重要任务，在国有资产经营领域具备如下的优势：

1) 湖州市经济呈现快速发展的态势

近年来，湖州市发展势态良好，2019-2021 年分别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3,122 亿元、3,201.41 亿元和 3,644.9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分别增长 7.9%、3.3%和 9.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148.6 亿元，增长 2.9%；第二产业增加值 1865.0 亿元，增长 10.6%；第三产业增加值 1631.3 亿元，增长 9.0%。三次产业增加值结构调整调整为 4.1：51.2：44.7。按常住人口计算的人均 GDP 为 107,534 元，增长 8.2%。

2021 年，湖州市规模以上工业实现增加值 1,245.6 亿元，按可比价计算，比上年增长 13.3%。从重点产业看，高新技术产业 772.6 亿元，增长 14.5%；战略性新兴产业 462.9 亿元，增长 17.0%；装备制造业 391.1 亿元，增长 20.2%。2021 年，湖州市固定资产投资额比上年增长 14.2%，其中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增长 31.5%。

2) 良好的区位优势

湖州市地处长三角 15 个城市的中心位置，东距上海 150 公里，南接杭州 86 公里，西连南京 230 公里，北隔太湖与苏州、无锡相望，是江、浙、皖、沪三省一市毗邻地区重要的商品集散地和水陆运输要塞，是连接长三角南北两翼和东中部地区的节点城市。104、318 国道，宣湖铁路，即将通车的湖湖宁城际铁路，以及被誉为“东方小莱茵河”的长湖申航道穿境而过，高速公路已形成“三纵”（湖长扬、湖宁、湖沪苏）“两横”（申苏浙皖、申嘉湖）的网络，湖州市拥有全国一流的铁路、公路、内河水运网络。

3) 持续的政府支持优势

公司是湖州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的最重要主体，得到了湖州市政府的大力支持和持续关注，在资产注入、资源配置、财政补贴上有着巨大的政策优势。此外，借助强大的政府背景，公司在充分利用政府资源、社会关系和有关政策方面具有明显的优势。近三年公司获得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15,255.02 万元、2,363.89 万元和 1,674.47 元，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预计未来获得财政补贴收入的规模也将持续增长。

4) 突出的垄断地位

公司作为湖州市重点构建的市场化运营的国有资产运营主体，其经营领域和投资范围涵盖了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租赁与服务、水务等众多行业，在湖州市处于行业垄断地位，市场相对稳定，持续盈利能力较强，经营的资产具有长期稳定的投资收益。随着湖州市经济的不断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公司的业务量和效益将持续增加。

5) 较强的抗风险能力

公司下属企业的行业各不相同。不同行业的景气周期和受宏观经济的影响不尽相同，某些行业出现的低谷可以由其他行业的繁荣来弥补，有利于公司抵御非系统性风险。

6) 坚实的银企合作基础

公司拥有良好的信用，与金融机构一直保持着密切的合作关系。作为湖州市重要的国有资产运营和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公司积极加强与金融机构的合作，多渠道、全方位地筹集城市建设资金，较好地保障了湖州市城市建设的资金需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在各家商业银行的授信总额为 333.52 亿元，实际已使用金额为 156.62 亿元，剩余额度 176.90 亿元。强大的持续融资能力将为公司的业务开展和债务偿还提供较为充足的资金来源保障。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不适用

（二）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根据《湖州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制订了未来五年的发展规划：公司将以加快湖州市城市现代化为核心目标，以体制创新和机制创新为核心动力，坚持公司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有机统一，进一步整合湖州市城市建设资源，依托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房地产开发为核心业务，同时求新求变，提质增效，探索建立多元化产业体系，牢牢锁定医疗健康、高端教育、数字经济、人力资源、生态环保、品惠农超、水务运营、泛能服务、物业运维、智慧停车十大板块。一业为主，多业协同，朝着城市综合运营商的方向实现更高质量、更有竞争力的发展。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经营风险

风险：公司作为单一国有股东控股公司，在进行市场化经营，实现经济效益的同时，还承担着部分社会职能。地方政府对公司的未来发展方向、经营决策、组织结构等方面存在干预的可能性，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运营和发展，对公司正常的经营收益产生一定的影响。

对策：公司与政府主管部门的沟通和协商能力较好，在政府主管部门的大力扶持和政策支持下，已不断改革和优化公司的管理制度，健全适应公司业务特点的组织构架和管理制度，引进先进的管理经验和优秀的管理人才，使其管理始终能与环境的变化相适应。同时，为保证公司投资利益，对子公司人员、财务、审计、投融资、担保等重大事项进行指导、监督和管理，严加防范经营风险，保证其持续健康发展。

2）政策风险

风险：公司主要从事基础设施建设和房地产开发等业务，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在我国国民经济的不同发展阶段，中央和地方政府在固定资产投资、环境保护、城市规划、房地产开发政策等方面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相关产业政策的变动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及盈利能力。

对策：近年来，国民经济的快速、高质量增长，为公司所从事的区域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等业务的发展带来了重大机遇，在一定程度上抵消了经济周期对公司生产经营的不利影响。

此外，公司在扩大资产和业务规模的同时，充分利用区位优势，进一步明确公司发展的整体战略方针，形成明确的业务模式和坚实的产业基础，提高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尽量抵御外部环境的变化对其经营业绩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并实现真正的可持续发展。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关联交易方面，公司制定了相关制度来规范关联方交易行为，要求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必须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本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本公司的合法权益。

本公司同关联方之间代购代销及提供其他劳务服务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由双方定价；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费用”的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公司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确保做到：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详细了解交易标的真实状况；充分论证此项交易的合法性、合规性、必要性和可行性；根据充分的定价依据确定交易价格；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通过签订书面协议，明确交易价格和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

公司与关联人拟发生的关联交易达到以下标准之一的，应当由主管机关批准：

公司与关联人达成的日常关联交易所涉及的总交易金额、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上市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的单次交易金额在 5,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

公司与关联人拟发生的关联交易达到以下标准的，由董事会审批：

（1）公司与关联人达成的日常关联交易所涉及的总交易金额、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的单次交易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下的重大关联交易。

（2）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

除上述交易以外的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审批。

关联交易申请由子公司或公司经办部门提出，经公司办公室初步审核后，履行上述审批程序。若上述关联交易在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新增关联交易，应及时向公司办公室报告，重新履行审批程序。

（三）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有息债务余额 418.48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389.77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93.14%；银行贷款余额 28.61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6.84%；非

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00%；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0.1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0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以上（不含）	
债券	0.00	52.95	33.94	302.88	389.77
银行贷款	0.00	3.11	14.97	10.53	28.61
其他	0.00	0.00	0.00	0.10	0.10
合计	0.00	56.06	48.91	313.51	418.48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97.7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39.65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19.06 亿元，且共有 70.04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2 年下半年到期或回售偿付。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9 湖城 01
3、债券代码	162152.SH
4、发行日	2019 年 9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9 月 20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2 年 9 月 20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9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原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原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2 湖州城投 SCP001
3、债券代码	012281319.IB
4、发行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1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 年 9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04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7 湖州 01
3、债券代码	145843.SH
4、发行日	2017 年 11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17 年 11 月 17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 年 11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9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原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原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7 湖州城投 MTN001
3、债券代码	101760074.IB
4、发行日	2017 年 12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17 年 12 月 18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 年 12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1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潮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9 湖州城投 GN003
3、债券代码	131900027.IB
4、发行日	2019 年 12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2 月 19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2 年 12 月 19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12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5.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4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绿色中期票据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潮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2 湖州城投 SCP002
3、债券代码	012281541.IB
4、发行日	2022 年 4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21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1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03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绿色超短期融资券（专项乡村振兴）
2、债券简称	22 湖州城投 SCP003（乡村振兴）
3、债券代码	012281578.IB
4、发行日	2022 年 4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22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1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03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 湖州城投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000160.IB
4、发行日	2020 年 2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2 月 24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2 月 24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2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1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2 湖州城投 SCP004
3、债券代码	012282065.IB
4、发行日	2022 年 6 月 9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6 月 10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3 月 7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00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湖州 01
3、债券代码	163266.SH
4、发行日	2020 年 3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3 月 20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3 月 20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3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2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8 湖州城投 MTN001
3、债券代码	101800385.IB
4、发行日	2018 年 4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18 年 4 月 13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4 月 13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2 湖州城投 SCP005
3、债券代码	012282577.IB
4、发行日	2022 年 7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7 月 22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4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1.97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湖城 01
3、债券代码	166711.SH
4、发行日	2020 年 4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4 月 28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4 月 28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4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原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原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0 湖城 02
3、债券代码	166963.SH
4、发行日	2020 年 8 月 7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8 月 10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8 月 10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8 月 10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
--------	-----------------------------

	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 湖州城投 MTN002
3、债券代码	102002148.IB
4、发行日	2020 年 11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1 月 16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11 月 16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11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0 湖城 03
3、债券代码	177333.SH
4、发行日	2020 年 12 月 4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2 月 8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12 月 8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12 月 8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4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 湖州城投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100009.IB

4、发行日	2021 年 1 月 5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 月 7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1 月 7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1 月 7 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1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湖州 01
3、债券代码	175441.SH
4、发行日	2021 年 1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 月 20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1 月 20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1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9 湖州 01
3、债券代码	155251.SH
4、发行日	2019 年 3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3 月 21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	-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4 年 3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1.42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6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潮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1 湖州 02
3、债券代码	175875.SH
4、发行日	2021 年 3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3 月 22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3 月 22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3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4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潮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9 湖州城投 MTN001
3、债券代码	101900511.IB
4、发行日	2019 年 4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4 月 11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4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0.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湖城 01
3、债券代码	178661.SH
4、发行日	2021 年 5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5 月 26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5 月 26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5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4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专项用于碳中和）
2、债券简称	GC 湖城 01
3、债券代码	196692.SH
4、发行日	2021 年 7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7 月 29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7 月 29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7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1 湖城 02
3、债券代码	196910.SH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19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8 月 19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8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1 湖城 03
3、债券代码	197320.SH
4、发行日	2021 年 10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0 月 19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10 月 19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10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

适用)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绿色中期票据（项目收益）
2、债券简称	21 湖州城投 MTN002（项目收益）
3、债券代码	102102272.IB
4、发行日	2021 年 11 月 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1 月 9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11 月 9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11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2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乡村振兴）
2、债券简称	21 湖州城投 MTN003（乡村振兴）
3、债券代码	102103201.IB
4、发行日	2021 年 12 月 6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2 月 8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12 月 8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12 月 8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	-----

1、债券名称	潮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2 湖州城投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280181.IB
4、发行日	2022 年 1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21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1 月 21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1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潮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湖州 01
3、债券代码	185411.SH
4、发行日	2022 年 2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2 月 25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2 月 25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2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2 湖州 02
3、债券代码	185518.SH
4、发行日	2022 年 3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3 月 14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3 月 14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3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11.1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乡村振兴）
2、债券简称	22 湖州城投 MTN002（乡村振兴）
3、债券代码	102280713.IB
4、发行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6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4 月 6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4 月 6 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18 年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8 湖州城投债 01
3、债券代码	1880158.IB
4、发行日	2018 年 9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18 年 9 月 25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9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1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3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三年起于每年的 9 月 25 日按 20% 的比例逐年等额偿还本金，最后五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和点击成交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19 年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9 湖州城投债 01
3、债券代码	1980128.IB
4、发行日	2019 年 4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5 月 6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5 月 6 日
8、债券余额	7.92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三年起于每年的 5 月 6 日按 20% 的比例逐年等额偿还本金，最后五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和点击成交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1 年潮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1 湖城投/21 湖州城投债 02
3、债券代码	184064.SH/2180387.IB
4、发行日	2021 年 9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9 月 23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9 月 23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9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2 年潮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湖城投/22 湖州城投债 01
3、债券代码	184479.SH/2280307.IB
4、发行日	2022 年 7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8 月 1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8 月 1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8 月 1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潮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中
--------	-----------------------------

	期票据（可持续挂钩）
2、债券简称	22 湖州城投 MTN003（可持续挂钩）
3、债券代码	102281763.IB
4、发行日	2022 年 8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8 月 12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8 月 12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可持续挂钩）
2、债券简称	22 湖州城投 MTN004（可持续挂钩）
3、债券代码	102200206.IB
4、发行日	2022 年 8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8 月 25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8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1 年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 湖城投/21 湖州城投债
3、债券代码	152840.SH/2180101.IB

4、发行日	2021 年 4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4 月 28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 年 4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4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三年起于每年的 4 月 28 日按 20% 的比例逐年等额偿还本金，最后五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45843.SH

债券简称：17 湖州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行权日为 2020 年 11 月 17 日，不在本次报告期内。

债券代码：155251.SH

债券简称：19 湖州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22 年 2 月 21 日，本公司披露了《潮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19 湖州 01”公司债券 2022 年债券回售实施公告》，2022 年 2 月 21 日，本公司披露了《潮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2 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本公司选择将 19 湖州 01 存续期后 2 年的票面利率调整至 2.65%。根据 19 湖州 01 持有人在回售登记期内的登记结果，19 湖州 01 回售总金额为 1,258,403,000.00 元，回售部分已全部兑付注销。

债券代码：162152.SH

债券简称：19 湖城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到行权日。

债券代码：163266.SH

债券简称：20 湖州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到行权日。

债券代码：166711.SH

债券简称：20 湖城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到行权日。

债券代码：166963.SH

债券简称：20 湖城 02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到行权日。

债券代码：177333.SH

债券简称：20 湖城 03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到行权日。

债券代码：175441.SH

债券简称：21 湖州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到行权日。

债券代码：175875.SH

债券简称：21 湖州 02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到行权日。

债券代码：178661.SH

债券简称：21 湖城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到行权日。

债券代码：196692.SH

债券简称：GC 湖城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到行权日。

债券代码：196910.SH

债券简称：21 湖城 02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到行权日。

债券代码：197320.SH

债券简称：21 湖城 03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到行权日。

债券代码：185411.SH

债券简称：22 湖州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到行权日。

债券代码：185518.SH

债券简称：22 湖州 02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到行权日。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45843.SH

债券简称：17 湖州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如果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五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本公司，宣布所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涉及上述条款的触发。

债券代码：162152.SH

债券简称：19 湖城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违约项下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五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单独或合并持有各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各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涉及上述条款的触发。

债券代码：166711.SH

债券简称：20 湖城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违约项下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五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单独或合并持有各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各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涉及上述条款的触发。

债券代码：166963.SH

债券简称：20 湖城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违约项下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五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单独或合并持有各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各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涉及上述条款的触发。

债券代码：177333.SH

债券简称：20 湖城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违约项下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五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单独或合并持有各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各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涉及上述条款的触发。

债券代码：178661.SH

债券简称：21 湖城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违约项下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五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单独或合并持有各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各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涉及上述条款的触发。

债券代码：196692.SH

债券简称：GC 湖城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违约项下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五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单独或合并持有各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各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涉及上述条款的触发。

债券代码：196910.SH

债券简称：21 湖城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违约项下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五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单独或合并持有各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各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涉及上述条款的触发。

债券代码：197320.SH

债券简称：21 湖城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违约项下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五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单独或合并持有各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各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涉及上述条款的触发。

债券代码：185411.SH

债券简称：22 湖州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进行了相关承诺，包含：1、发行人承诺；2、发行人行为限制承诺；3、资信维持承诺；4、交叉保护承诺；5、救济措施。如发行人违反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5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1、在 30 个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2、在 15 个自然日内提出为本期债券增加分期偿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等条款的方案，并 30 个自然日内落实相关方案；3、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发行人未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未触发上述条款。

债券代码：185518.SH

债券简称：22 湖州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进行了相关承诺，包含：1、发行人承诺；2、发行人行为限制承诺；3、资信维持承诺；4、交叉保护承诺；5、救济措施。如发行人违反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50%以上的持有人

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1、在 30 个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2、在 15 个自然日内提出为本期债券增加分期偿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等条款的方案，并 30 个自然日内落实相关方案；3、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发行人未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未触发上述条款。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未使用募集资金

☒ 本公司的债券在报告期内使用了募集资金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96692.SH

债券简称	GC 湖城 01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1.5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6.8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实行专款专用，账户运作正常。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后全部用于绿色产业项目建设。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扣除承销费用后用于绿色产业项目建设。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本期债券发行所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后用于太湖湾单元 TH 08 02 01D、TH 08 02 02B、TH 08 02 03B 号地块开发建设项目。募投项目总投资 22 亿元，截至 2022 年 6 月末，已投资 6.25 亿元；处于地面主体结构施工阶段，部分楼宇已结项。由于项目尚未完工，投入使用环境效益尚未产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96910.SH

债券简称	21 湖城 02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0.61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2021 年 8 月募集资金净额 9.95 亿元存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实行专款专用，账户运作正常。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5411.SH

债券简称	22 湖州 01
募集资金总额	5.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5.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2022 年 2 月募集资金净额 4.96 亿元存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实行专款专用，账户运作正常。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 5.00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的公司债券本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	不适用

生调整或变更)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置换发行人前期用于偿付 G19 湖州 1 的自有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5518.SH

债券简称	22 湖州 02
募集资金总额	11.15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11.15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2022 年 3 月募集资金净额 11.09 亿元存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实行专款专用，账户运作正常。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 11.15 亿元用于偿还回售的公司债券本金，且本期债券偿还的部分不进行转售。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偿还 19 湖州 01 回售本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45843.SH、162152.SH、166711.SH、166963.SH、177333.SH

债券简称	17 湖州 01、19 湖城 01、20 湖城 01、20 湖城 02、20 湖城 03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及其他增信措施。本期债券偿债计划为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如下偿债保障措施：（一）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二）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三）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四）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五）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六）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七）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八）发行人董事会承诺。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及其他增信措施，公司严格执行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债券代码：155251.SH、163266.SH

债券简称	19 湖州 01、20 湖州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及其他增信措施。本期债券偿债计划为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如下偿债保障措施：（一）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二）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三）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四）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五）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六）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七）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八）发行人董事会承诺。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	不适用

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及其他增信措施，公司严格执行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债券代码：175441.SH、175875.SH

债券简称	21 湖州 01、21 湖州 02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及其他增信措施。本期债券偿债计划为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如下偿债保障措施：（一）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二）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三）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四）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五）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六）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七）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及其他增信措施，公司严格执行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债券代码：178661.SH、196692.SH、196910.SH、197320.SH

债券简称	21 湖城 01、GC 湖城 01、21 湖城 02、21 湖城 03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及其他增信措施。本期债券偿债计划为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按时、足额偿付本次债券制定了如下偿债保障措施：（一）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二）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三）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四）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五）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六）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七）发行人董事会承诺。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及其他增信措施，公司严格执行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债券代码：185411.SH、185518.SH

债券简称	22 湖州 01、22 湖州 02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及其他增信措施。本期债券偿债计划为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

	付。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按时、足额偿付本次债券制定了如下偿债保障措施：（一）设立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二）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三）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四）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五）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六）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七）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尚未发行。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 标准无保留意见 ☐ 其他审计意见 ☒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主要资产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15,000.00	-100.00
预付款项	67,282.01	0.56	33,998.56	97.9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620.60	0.20	15,856.23	48.97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 1、截止 2022 年 6 月末，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无余额，较上年末减少 100%，主要是本公司赎回结构性存款所致。
- 2、截止 2022 年 6 月末，本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为 67,282.01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97.90%，主要是本公司业务需要增加预付贸易款及预付工程款所致。
- 3、截止 2022 年 6 月末，本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余额为 23,620.60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48.97%，主要是本公司新增对湖州力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州同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的投资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038,853.46	4,643.26	-	0.45
存货	7,184,070.36	288,265.00	-	4.01
投资性房地产	1,382,154.55	324,672.74	-	23.49
固定资产	451,603.14	71,813.54	-	15.90
无形资产	87,921.50	1,559.02	-	1.77
在建工程	247,356.23	4,993.09	-	2.02
合计	10,391,959.24	695,946.65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负债情况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主要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短期借款	63,800.00	0.81	18,300.00	248.63
应付票据	5,500.00	0.07	0.00	-

应交税费	21,240.43	0.27	55,226.06	-61.54
预计负债	13,500.00	0.17	0.00	-

发生变动的原因：

- 1、截止 2022 年 6 月末，本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63,800.00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248.63%，主要是本公司根据资金需求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 2、截止 2022 年 6 月末，本公司新增应付票据 5,500.00 万元，主要是本期公司新增部分票据结算所致。
- 3、截止 2022 年 6 月末，本公司应交税费余额为 21,240.43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61.54%，主要是本期公司支付了应付企业所得税、土地增值税等。
- 4、截止 2022 年 6 月末，本公司新增预计负债 13,500.00 万元，主要是按政策新增计提一笔弃置费用所致。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三）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报告期末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599.22 亿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 657.95 亿元，有息债务同比变动 9.80%。

2.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有息债务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413.86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62.90%，其中 2022 年下半年到期或回售的公司信用类债券 74.03 亿元；银行贷款余额 189.78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28.84%；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35.61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5.41%；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18.7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2.8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以上（不含）	
债券	0.00	52.95	33.94	326.97	413.86
银行贷款	0.00	12.66	22.70	154.42	189.78
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0.00	1.48	1.48	32.66	35.61
其他	0.00	0.50	0.50	17.70	18.70
合计	0.00	67.59	58.62	531.75	657.95

3.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8 亿美元，且在 2022 年下半年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美元。

（五）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3.27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37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湖州房总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00%	房地产开发	198.90	57.26	16.00	3.42
湖州市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00%	基础设施开发	531.12	230.10	19.83	3.48
湖州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是	59.64%	燃气运营	23.72	13.08	12.76	0.08
湖州市乐民健康投资有限公司	是	100.00%	医疗产业	13.74	2.57	1.33	-0.00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17.90%	金融业	1,102.58	72.13	12.90	5.89

（三）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请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由于发行人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房地产开发业务的开发周期及结算周期较长，资金投入较大和回款周期较长导致。

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32.39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 亿元，收回：0.0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32.39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

例：7.96%，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0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0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专项债券类型：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代码	196692.SH
债券简称	GC 湖城 01
债券余额	10.00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本期债券发行所募集资金 100,000 万元，扣除承销费用后用于太湖湾单元 TH 08 02 01D、TH 08 02 02B、TH 08 02 03B 号地块开发建设项目。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募投项目总投资 22 亿元，截至 2022 年 6 月末，已投资 6.25 亿元；目前处于地面主体结构施工阶段，部分楼宇已结顶。由于项目尚未完工，投入使用环境效益尚未产生。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www.sse.com.cn

。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中期报告》盖章页)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21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0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388,534,574.07	11,556,027,483.0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952,546.00	5,715,782.00
应收账款	2,088,379,483.83	1,958,621,335.71
应收款项融资	46,248,000.00	47,283,155.16
预付款项	672,820,132.47	339,985,633.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994,229,354.88	5,533,372,960.0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00,000.00	1,5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1,840,703,604.03	67,359,288,604.98
合同资产	386,930,829.94	444,135,972.8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73,056,569.11	997,594,629.85
流动资产合计	92,605,855,094.33	88,392,025,557.4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46,826,757.41	2,637,800,183.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4,750,000.00	408,898,951.4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6,205,984.00	158,562,324.00
投资性房地产	13,821,545,507.10	13,827,414,027.00
固定资产	4,516,031,378.95	4,369,201,920.02
在建工程	2,473,562,343.04	2,163,547,469.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4,319,872.26	136,056,419.37
无形资产	879,215,047.23	898,732,813.25
开发支出		
商誉	389,949,569.88	389,949,569.88
长期待摊费用	206,003,259.45	192,334,360.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677,292.24	90,377,411.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1,025.95	19,490,236.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519,698,037.51	25,292,365,685.84
资产总计	119,125,553,131.84	113,684,391,243.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8,000,000.00	18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5,000,000.00	
应付账款	1,435,947,928.92	1,501,667,809.88
预收款项	16,598,805.34	24,116,754.64
合同负债	4,347,042,047.03	5,343,649,248.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9,093,422.07	78,910,580.46
应交税费	212,404,346.11	552,260,573.50
其他应付款	3,467,593,065.52	3,534,707,356.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198,665.4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85,400,387.85	7,730,924,257.57
其他流动负债	3,576,669,261.26	2,793,822,853.20
流动负债合计	22,883,749,264.10	21,743,059,435.1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6,237,330,756.76	14,277,829,430.18
应付债券	32,697,062,668.74	31,462,547,655.5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1,959,587.42	122,051,333.35
长期应付款	4,872,637,108.05	4,796,174,534.1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35,000,000.00	-
递延收益	86,638,841.72	86,638,841.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02,354,825.61	1,306,476,573.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968,101.78	11,968,101.7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464,951,890.08	52,063,686,470.15
负债合计	78,348,701,154.18	73,806,745,905.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0.00	8,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957,867,609.81	24,321,738,191.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02,705,549.30	1,285,687,689.07
专项储备	8,902,783.48	7,865,075.32
盈余公积	445,033,663.73	445,033,663.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70,138,031.08	3,479,148,475.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284,647,637.40	37,539,473,095.40
少数股东权益	2,492,204,340.26	2,338,172,242.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776,851,977.66	39,877,645,337.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9,125,553,131.84	113,684,391,243.31

公司负责人：周建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张欢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0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59,256,108.92	3,976,393,318.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5,624,826.18	157,591,326.1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784,479.47	3,757,568.28
其他应收款	34,995,150,727.29	31,247,338,152.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88,000,000.00	388,000,000.00
存货	4,120,643,025.82	3,791,722,779.7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656,889.48	23,433,977.04
流动资产合计	42,347,116,057.16	39,200,237,121.9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128,006,051.36	21,172,112,454.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48,951.4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6,340,484.00	101,332,324.00
投资性房地产	832,518,600.00	832,518,600.00
固定资产	2,194,169.16	2,407,396.8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258,066.99	1,898,655.4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280,208.29	25,280,208.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681,282.58	25,878,586.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134,278,862.38	22,166,077,177.14
资产总计	64,481,394,919.54	61,366,314,299.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93,747.12	593,747.1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5,256,480.84	4,155,734.29
应交税费	12,847,292.38	27,801,284.02
其他应付款	4,254,431,474.43	4,423,172,426.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64,766,780.32	4,983,894,830.67
其他流动负债	3,215,885,277.77	2,515,885,277.77
流动负债合计	15,448,781,052.86	11,955,503,300.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53,000,000.00	2,143,000,000.00
应付债券	30,288,347,084.25	29,154,139,231.0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2,988,697.76	142,986,657.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484,335,782.01	31,440,125,888.79
负债合计	46,933,116,834.87	43,395,629,188.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0.00	8,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25,058,541.68	8,324,324,632.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8,346,898.35	11,361,021.8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45,033,663.73	445,033,663.73
未分配利润	749,838,980.91	1,189,965,791.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548,278,084.67	17,970,685,110.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4,481,394,919.54	61,366,314,299.13

公司负责人：周建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张欢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峰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001,518,093.06	8,124,570,853.92
其中：营业收入	8,001,518,093.06	8,124,570,853.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825,993,154.39	7,697,819,813.66
其中：营业成本	7,011,036,806.71	7,333,324,918.2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0,690,641.48	74,029,576.11
销售费用	69,136,119.63	64,374,657.18

管理费用	275,357,357.97	184,911,242.34
研发费用	19,357,618.29	1,902,758.56
财务费用	340,414,610.31	39,276,661.23
其中：利息费用	153,643,429.58	129,123,930.55
利息收入	40,406,849.98	77,225,019.45
加：其他收益	8,108,655.70	5,925,452.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340,880.27	86,925,878.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6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801,979.16	-12,231,921.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262.4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139,809.68	-53,873.7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2,377,727.56	507,316,575.73
加：营业外收入	116,885,079.92	11,657,240.58
减：营业外支出	12,109,639.84	7,781,113.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7,153,167.64	511,192,703.04
减：所得税费用	46,436,963.80	81,118,356.4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0,716,203.84	430,074,346.6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0,716,203.84	430,074,346.6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4,444,055.31	361,517,673.2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6,272,148.53	68,556,673.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045,306.1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017,860.23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888,286.3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888,286.38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70,426.1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10,980.26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40,554.11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445.89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7,761,509.96	430,074,346.6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1,461,915.54	361,517,673.2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299,594.42	68,556,673.3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周建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张欢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峰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632,211.32	23,696,676.07
减:营业成本	878,718.56	14,678,421.13
税金及附加	1,956,838.95	4,178,142.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5,330,085.29	24,765,902.1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61,388,536.36	47,032,196.1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700,098.26	81,120,525.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6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061,831.59	27,621.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1,275,541.17	14,190,161.69
加：营业外收入	1,980,057.03	470,756.46
减：营业外支出	9,177,482.30	6,308,475.7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8,472,966.44	8,352,442.38
减：所得税费用	-11,800,655.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672,310.67	8,352,442.3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672,310.67	8,352,442.3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985,876.5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888,286.3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888,286.3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02,409.8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02,409.88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9,686,434.17	8,352,442.3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周建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张欢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33,096,742.06	7,816,250,336.7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0,598,783.23	1,925.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8,860,722.24	1,213,115,679.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42,556,247.53	9,029,367,940.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01,930,996.88	10,497,014,238.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2,615,870.12	239,524,572.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3,567,244.64	761,660,437.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3,707,030.59	344,152,474.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51,821,142.23	11,842,351,722.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9,264,894.70	-2,812,983,781.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6,500,000.00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797,442.10	24,511,627.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308,999.00	62,847.6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8,606,441.10	74,574,475.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4,755,642.31	976,387,294.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4,621,752.00	146,233,64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5,157,450.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75,669.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9,377,394.31	1,286,254,054.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770,953.21	-1,211,679,578.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7,560,000.00	86,4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590,387,852.00	12,450,100,01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136,000.00	15,156,568.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38,083,852.00	12,551,706,578.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35,111,592.07	6,155,970,594.0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20,656,288.18	1,043,003,164.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74,050.65	70,049,651.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89,941,930.90	7,269,023,409.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8,141,921.10	5,282,683,168.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401,017.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7,492,909.01	1,258,019,808.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09,594,863.08	9,423,634,166.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42,101,954.07	10,681,653,975.33

公司负责人：周建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张欢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68,732.39	19,411,275.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5,603,813.09	1,034,077,822.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4,872,545.48	1,053,489,098.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712,479.22	120,282,576.0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733,691.50	14,127,225.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11,927.97	130,681,737.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18,116,796.79	4,099,934,644.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24,974,895.48	4,365,026,183.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0,102,350.00	-3,311,537,084.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5,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138,000.00	20,863,306.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638,000.00	20,863,306.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5,871.76	740,39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000,000.00	38,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615,871.76	39,240,39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022,128.24	-18,377,089.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417,540,000.00	8,8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56,568.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17,540,000.00	8,815,156,568.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46,403,000.00	4,52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5,942,279.51	580,834,491.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52,726.26	51,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53,998,005.77	5,158,034,491.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3,541,994.23	3,657,122,077.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401,017.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7,137,209.73	327,207,903.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76,393,318.65	4,088,951,994.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9,256,108.92	4,416,159,897.84

公司负责人：周建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张欢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峰

